

证券代码：603073

证券简称：彩蝶实业

公告编号：2023-021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2 号）核准，公司于 2023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85 元，共计募集资金 57,565.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4,909.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2,656.00 万元，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3,021.0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635.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到账，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83 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49,635.00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
	利息收入净额	B2	-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8,433.21
	利息收入净额	C2	187.87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8,433.2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87.8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1,389.6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1,556.26
差异		G=E-F	-166.60

注：差异系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166.6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3 年 3 月，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1 个金融产品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	335061710013000205846	68.45	募集资金专户
湖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园支行	811267925060652	1,853.87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572900025110708	33.94	募集资金专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南浔支行	335061710013000238395	9,600.00	募集资金投资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合计	——	11,556.26	

注：金融产品专户存款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37,948.6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37,948.62 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了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收 益率	到期收益金额 (万元)
交通银行	银行理财 产品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 期限结构性存款 272 天（挂钩汇率看涨）	9,600.00	1.75%- 3.10%	未到期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构成关联 交易
272 天	保本浮动 收益型	无	2023 年 6 月 14 日	2024 年 3 月 12 日	否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635.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433.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433.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62,000 吨高档功能性绿色环保纺织面料技改搬迁项目	—	49,635.00	49,635.00	49,635.00	38,433.21	38,433.21	-11,201.79	77.43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49,635.00	49,635.00	49,635.00	38,433.21	38,433.21	-11,201.7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37,948.6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完成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5月18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业务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实际累计投入金额96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